

安溪县农业农村局

安农函〔2026〕50号

答复类型：A类

关于县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第0101号 建议的答复

林小燕等5位代表：

《关于将吡虫啉等四种农药纳入安溪县茶园禁用名录的建议》（第0101号）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安溪县作为“中国乌龙茶之乡”，茶产业是县域经济发展和乡村振兴的核心支柱。我县茶叶产量约占全国总产量的20%，在国内外市场具有重要地位。县委、县政府始终高度重视茶叶质量安全工作，将其作为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抓手，持续加强农药使用监管和绿色防控技术推广。当前，我县正在积极推进茶叶出口备案大基地项目建设，着力提升茶叶质量安全水平，突破国际绿色贸易壁垒，增强安溪铁观音的品牌价值与市场核心竞争力。您提出的建议也是我县正在推进的重点工作，对推动茶产业绿色发展具有很强的参考价值，我局对此进行了认真研究，结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和我县实际，逐项推进落实相关工作。

您提出由县级出台强制性禁用规定的建议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》及《农药管理条例》，农药禁限用权限属于国家及省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，县级人民政府在上位法未作限制性规定的情况下，无权制定地方性强制性禁限用规定，暂无法出台吡虫啉、呋虫胺、啉虫脒、噻虫嗪四种新烟碱类农药的茶园强制性禁用规定。为应对茶叶出口管控要求，保障茶叶出口竞争力，我局从流通管控、宣传引导、执法监管、技术替代四个方面强化全链条管理：

一、强化流通环节源头管控

（一）严把源头，引导替代用药。我县作为新茶饮原料供应大县，部分原料收购企业对吡虫啉、呋虫胺、啉虫脒、噻虫嗪等农药的残留限量要求严格，部分指标高于国家标准。为满足新茶饮原料质量安全管控要求、保障原料质量安全，我局已引导全县农资批发商自2025年12月起停售上述农药，并向茶农推荐替代用药。

（二）联合执法，常态监管。组建由农业、市场监管、供销、茶管委等部门参与的茶叶监管大队，统筹乡镇执法力量，对农资经营网点开展常态化巡查，依法从严查处违法违规销售、使用行为。

（三）风险前置，检防结合。持续开展茶叶原料快速检测，2025年全年完成快检2万批次，重点加强新茶饮原料监测把关，提前预判风险，有效降低茶企退货损失。

二、强化种植环节技术引导

（一）清单引导，规范用药。常态化推进《安溪县创建全国绿色食品原料（茶叶）标准化生产基地绿色食品生产推荐使用的农药和其他植保产品清单》落地实施，引导茶农规范选用绿色防控用药，持续夯实茶叶质量安全基础。

（二）倡议推动，对标国际。对照国际通行标准及茶叶出口基地管控需要，联合各乡镇人民政府，以茶叶出口备案基地、规模化茶企、茶叶专业合作社为重点，面向全县茶农发出倡议，引导茶农自觉减少使用上述农药，主动选用低毒低残留替代产品，切实提升茶叶品质与出口竞争力。

（三）培训赋能，技术到田。2025年已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训班27期、培训1448人，课程涵盖制茶技艺、茶艺技能、作物栽培、农作物绿色防控无人机实用技术培训等，有效提升学员乡村振兴、农业创新创业、绿色发展意识。后续将围绕茶园绿色防控、科学用药、生态茶园种植等专题，持续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训，进一步提高茶农标准化生产水平。

三、强化全链条监管与执法

（一）智慧监管，全程追溯。全县农资监管信息平台已实现220家农资经营单位全覆盖，严格执行农药实名购买、用途登记制度，实现来源可查、去向可追，严防禁限用农药流入茶园，对落实不到位的单位督促限期整改，未整改的依法依规予以处罚。

（二）严格执法，形成震慑。不断加强对农资经营单位和种植业主体的监督检查，我县已构建县乡村三级网格化监管模式，拥有村级协管员466人、乡镇监管人员66人、县级监管与执法人员

39人，重点查处无证经营、制售假劣农资、销售使用禁限用农药、生产经营不合格农产品等违法违规行为，加大对农资和农产品的抽检力度，对抽检不合格产品依法严厉查处。2025年以来，共查农资生产经营门店410家次，巡查抽检农资产品74个，抽检茶叶产品1555个。

四、强化技术替代与绿色防控

（一）集成推广，示范带动。持续推进绿色防控、统防统治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工作，2025年回收处置农药包装废弃物60.12吨，我县绿色防控面积72.14万亩，其中粮食作物绿色防控面积8.85万亩，茶叶绿色防控面积63.29万亩，绿色防控推广面积128.68万亩次，绿色防控覆盖率58.8%。

（二）生态栽培，绿色发展。建设高标准生态茶园5万亩，推动茶园绿色发展，鼓励各类生产经营主体推行适度稀植、茶树留高、梯壁留草、有机肥替代化肥等生态栽培措施。

（三）科学指导，完善替代。组织农技人员深入茶园开展科学用药指导，推广生物防治、物理防治等绿色技术，及时纠正不规范用药行为，指导茶农科学选用替代农药，确保防治效果与质量安全同步提升。围绕茶树病虫害防治用药需求，将联合县供销社组织植保、茶叶技术专家开展专题研究，结合茶园病虫害发生实际，建议调整农药准入清单中的茶树专用农药品种结构，优化高效、低毒、低残留农药配置，进一步丰富茶树病虫害农药供给体系。

衷心感谢您对安溪茶产业发展和茶叶质量安全工作的关心与

支持，希望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，共同促进我县茶产业高质量发展。

领导署名：李鑫魁

联系人：林佳倚

联系电话：0595-68792204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县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；县政府督查室。

安溪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6年5月11日印发
